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星期四）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应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0名，实际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0名，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6,312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股票种类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结果：6,312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2、每股面值

每股面值：1.00元。

表决结果：6,312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3、发行数量

发行数量：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2,104万股，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完成后股份总数的25%。

本次发行仅限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包括公司股东转让股份。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发行数量，最终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

/核准同意的发行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4、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必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5、发行价格

发行价格: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确定询价区间,并根据初步询价结构和市场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6、发行方式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符合条件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7、承销方式

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对本次公开发行的社会公众股采用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8、拟上市地点

拟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0 股弃权。

9、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0 股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0 股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0 股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及措施》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0 股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0 股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报出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财务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及合法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 702 万股同意, 占出席本次大会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其中关联股东饶德生、陈云峰、陈栖养、江门市邦德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奇德控股有限公司、奇德(珠海)商业中心(有限合伙)、珠海邦塑科技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投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0 股弃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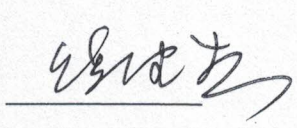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312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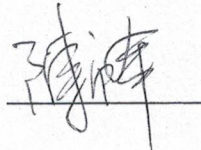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接签字、盖章页)

[此页为《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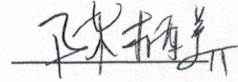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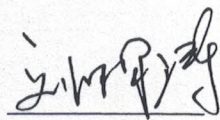
饶德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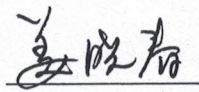
陈云峰



陈栖养



刘明涛



姜晓春

广东粤科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代表：


叶必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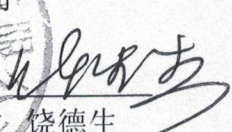
广东奇德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饶德生

江门市邦德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饶德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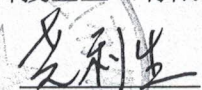
奇德（珠海）商业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代表：


尧贵生

珠海邦塑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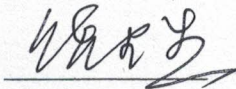

尧利生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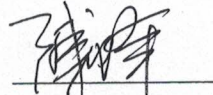
2020年3月12日

[此页为《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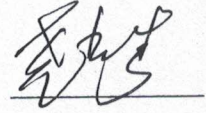
出席会议的董事：



饶德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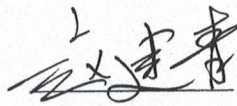
陈云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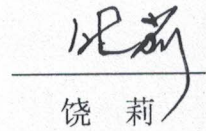
尧贵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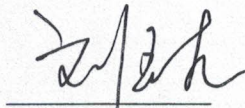
黎冰妹



赵建青



饶莉



刘玉招

